

42 团燃煤锅炉更新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

2025 年 3 月 6 日，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二团城镇建设和生态保护中心的委托，乌鲁木齐巍创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42 团燃煤锅炉更新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为维护社会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提高环保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要求，现对该项目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1、工程名称：42 团燃煤锅炉更新改造项目；
- 2、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二团团部，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77°4'22.233"，北纬 39°9'15.934"。
- 3、项目性质：改扩建。
- 4、建设概要：现有锅炉房改造提升，购置 2 台 29MW 燃煤锅炉及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相关处理设备，上料、除渣、备用发电机房、泵房等配套设备，新建 3 座换热站及换热设备。总投资 2980 万元。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二团城镇建设和生态保护中心

联系人：景韬涵

联系电话：19300757799

邮箱：805896653@qq.com

（三）承担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乌鲁木齐巍创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巍

联系电话：17699113488

电子邮箱：1786534373@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 众 意 见 调 查 表 网 络 链 接 地 址：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6257>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二团城镇建设和生态保护中心

2025 年 3 月 6 日